

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示范格式四

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致淮安市清江浦区黄码镇人民政府：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淮安市清江浦区黄码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 淮安市清江浦区 2025 年第二批一事一议项目黄码镇庆乐路道路工程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淮安市清江浦区 2025 年第二批一事一议项目黄码镇庆乐路道路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江苏楚中建设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3758.6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88.1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\_\_\_\_人，营业收入为\_\_\_\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\_\_\_\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造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：江苏楚中建设有限公司（电子签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张娟（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字）张娟

日期：2025 年 9 月 3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企业

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